

鹤城“枫警”书写百姓满意答卷

——内丘县公安局大孟村派出所“五个结合”走出基层治理新路径

□ 任俊颖 阴洪

近年来,内丘县公安局大孟村派出所深入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融入当地扁鹊文化精髓,以“治未病”为主线,以“望、闻、问、切”为切入点,扎实推进“五个结合”,在基层党建、风险防控、矛盾化解、服务群众和打击违法犯罪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,走出了一条基层治理新路径。该所先后被公安部评定为一级派出所,被省委政法委评为“枫桥式派出所”创建单位,被省公安厅评为“全省争创人民满意活动先进集体”,并被命名为省级“枫桥式公安派出所”。

“防未病”与建机制相结合,打造最强基层“战斗堡垒”

大孟村派出所将“防患未然、标本兼治”融入党建实践,构建起“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、系统施治”的党建工作体系,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得到充分发挥。

该所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铸魂工程,通过多种形式,推动理论学习与公安业务深度融合,强化政治忠诚,筑牢信仰之基。同时,与东庞社区党支部开展“党建工作结对共建”活动,吸纳辖区党员、社区干部、网格员等成立25支“平安大孟”党员先锋队,发挥群防群治力量,创建“枫桥经验”主题村18

个。

该所高标准建成党员活动室和荣誉室,以正向引导提升党性修养,组织民辅警“现身说纪”,筑牢纪律底线;组织开展民意测评、警情回访工作,定期分析解决队伍中存在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,实现43名民警零违纪;每周组织党员夜学活动,内修业务、外强本领,辖区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逐年上升。

“望”大势与“治未病”相结合,筑牢风险防控的“前沿阵地”

大孟村派出所将“上医治未病”理念贯穿风险防控工作中,严格落实“派出所主防”理念,做到关口前移、警力前置。2023年以来,该所累计发现督促整改各类风险隐患159处。

该所社区警务队深入社区、企业、学校,通过实地走访、问卷调查、座谈交流等方式,全面掌握社情民意,及时发现潜在风险隐患。

该所设立2个“7天×24小时”中

心警务室,全部接入公安网、公安视频网和互联网,实现“三网合一”,并由综合指挥室对各类信息进行实时监测、分析研判,实现风险隐患早发现、早预警。

该所在辖区建立15个警务执勤点、34个平安守望点,组建38个最小应急单元,打造了“群众家门口的派出

所、全天候的服务站”,将大量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。

“闻”民声与“除病灶”相结合,打造矛盾化解的“终点站”

大孟村派出所始终坚持“闻而知之谓之圣”,注重倾听群众呼声,及时发现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。2023年以来,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61件,化解率达99.1%。

组建调解联盟,疏通矛盾“解压阀”。该所积极与人民法院、司法所对接,邀请律师、离退休干部等组成矛盾纠纷调处联盟,采取“庭所对接”“民调入所”等举措,形成多部门协同、法理情融合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。

营造温馨氛围,减少群众“压力值”。该所精心打造了“温馨调解室”,通过柔性灯光、家庭式布局和醒目标语,营造和谐调解氛围;调解前,让双方当事人先观看“民转刑”案件警示片,言明利害、事半功倍。

创新调处方式,打造网上“直通车”。该所依托“矛盾纠纷化解平台”和“AI智能机器人”,整合各类纠纷化解法律资源,为矛盾纠纷的调处提供智能服务。开办“矛盾纠纷分诊台”,将20名调解员的专业领域、擅长类型等公开公示,当事人可以自主“挂号问诊”。

“问”需求与强根基相结合,织密服务群众的“暖心网”

大孟村派出所坚持“问而知之谓之工”,通过主动询问,精准把握群众需求,切实把警务服务做到老百姓的心坎上。

精准问需,搭建民意“直通车”。该所建立民意“线上+线下”收集机制,线上依托微信公众号、社区微信群,线下开展“警民恳谈会”“入户大走访”,实现24小时民意收集。2023年以来,累计收到户籍业务、治安管理等领域意见建议527条。

智慧赋能,跑出便民“加速度”。该所设立“一站式”综合服务大厅,整合户籍、出入境、车驾管等12类业务窗口,推行“一窗通办”“容缺受理”,群众办事等候时间缩短60%。设立24小时自助服务工作站,群众可随时办理相关业务。利用“互联网+警务”服务矩阵,线上出生落户、居住证申领、无犯罪记录证明开具等多项高频业务“全程网办”。利用“警民议事厅”微信群开通“视频咨询”服务,由民警在线解答群众疑问,年均服务超2000人次。

多元联动,织密惠民“服务网”。该所组建“警民服务队”,在社区设立“警务便民点”,提供法律咨询、矛盾调解、安全宣传等服务。针对留守儿童、

孤寡老人等群体,定期上门提供生活帮助与安全提示,切实将服务延伸到群众身边。

“切”要害与破难题相结合,锻造打击违法犯罪的“尖刀利刃”

大孟村派出所坚持“切脉”诊断,抓准问题症结,精准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,将平安大孟建设落到实处。2021年以来,该所辖区刑事类、治安类警情逐年下降,其中18个行政村实现可防性案件零发案。

该所扎实推进“一室两队”改革,社区警务队通过入户走访、矛盾纠纷调处等基础工作,为综合指挥室和案件办理队提供情报信息和案件线索;案件办理队将案件办理中发现的基础工作中的薄弱环节,及时反馈社区警务队;综合指挥室整合多个平台,为社区警务队和案件办理队提供数据支撑,形成“两队互为协同、一室支撑两队”的工作格局,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质效进一步提升。

该所不断增强与社会安保力量的“融合度”,将102名社区警务团队成员纳入民辅警管理,建立联动机制,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工作。2024年以来,社区警务团队成员共发现违法犯罪线索117条,参与矛盾调处183起,已成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的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。



抚养权变更起纠纷 法院判决护“未”成长

近日,尚义县人民法院南壕堑人民法庭结一起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件,切实保障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

原告董某与被告李某协议离婚,约定婚生子由李某抚养,夫妻共同财产中的一处平房归婚生子所有。离婚后半年左右,因李某对孩子疏于管理,董某将

孩子接回身边共同生活。其间,案涉平房因拆迁获得补偿款20余万元,李某用该款项购买楼房并登记在自己名下,且未持续支付抚养费。双方就抚养权及财产管理问题产生争议,董某将李某一诉至法院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抚养权变更应遵循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原

则。孩子已随董某稳定生活多年,形成了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,且其本人明确表示愿意继续与董某共同生活。董某现有稳定家庭,具备抚养能力,变更抚养权更利于孩子成长。关于拆迁补偿款,离婚协议明确约定归婚生子所有,李某将款项用于购房并登记在自己名下的行为不

当,应由董某作为抚养权人对该笔款项进行管理。

最终,法院依法判决:孩子由原告董某抚养,被告李某自判决生效当月起每月支付抚养费800元至孩子年满18周岁独立生活;被告李某支付拆迁款,原告董某享有对该笔拆迁款的管理权。

席娟 叶家晟

登记后,办案民警在河北省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录入涉案物品,并存放在涉案物品保管箱中,贵重随身物品使用智能云柜由双人保管。涉案物品的调用、盘点、出库各流程均通过扫描二维码实现,且步步留痕。同时,通过标准化流程操作,涉案财物可实现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之间流转的无缝衔接,使执法办案活动更加规范高效。

做实监督保障 通过“强监督”实现“更高效”

3月28日9时31分,法制大队工作人员在网上巡查监督时发现,某派出所所办理的一起打架斗殴案件没有上传出警视频。按照相关规定,办案单位在接处警后24小时内应完成受案登记并上传出警视频等证据材料。该起案件的接警时间为3月27日13时27分,应在28日13时27分之前完成上述工作。法制大队工作人员随即通过执法工作群将上述情况通报至办案单位,要求立即整改,办案单位联络员

回复称处警人员与所长正在外地办案,等回所后第一时间将出警视频上传。12时31分,法制大队工作人员发现视频仍未上传,并即将超时。考虑到上述情况,法制大队工作人员立即来到该派出所现场督导,要求当日值班人员与处警人员进行视频连线,最终在13时22分成功将视频上传,避免了一起执法不规范问题的发生。

这只是成安县公安局执法监督工作的一个片段。近年来,成安县公安局始终把法治公安建设作为“党委工程”和“一把手工程”,成立了主要领导担任主任的执法管理委员会,法制监督委员会,并研究出台《法制监督委员会工作机制》《网上案件质量考评机制》《规范刑事案件流程工作机制》《重大疑难案件集体议案制度》等30余项工作机制,将民警执法活动纳入规范化轨道,让民警执法办案有据可依、有规可循,实现警情“日清零”、立案“月清仓”。

该局还对执法程序、采取强制措施、法律文书制作等过程中

存在的不规范问题,建立执法动态负面清单,落实整改责任制,持续整治执法不规范问题。同时,通过指挥中心警情规范流转、法制大队网上巡查、案管事中督促,充分用足用好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督手段,督导问责,倒逼执法规范化和案件质量提升。

作为省、市公安机关执法责任体系改革试点单位,成安县公安局以提高执法监督能力为切入点,制定出台《成安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责任工作机制》,进一步完善了职权法定、责权一致、执行高效、监督有力的执法责任体系。公安部、省公安厅、邯郸市公安局分别编发工作动态肯定了该局法治改革成效。

“执法规范化是公安工作的生命线,是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重要保障,更是守护公平正义的基石。我们将持续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,在‘专业+机制+大数据’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上做示范,让每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。”成安县政府副县长,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刘志民说。

张北法院:倾力执行促和解 以物抵债助案结

近日,张北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收到当事人赠送的一面锦旗。这面锦旗背后,是一起跨越15年的民间借贷纠纷终得化解的故事。

2009年,被告杨某向原告李某借款2万元并出具借条,双方约定按期给付利息,后来杨某未按照约定履行还款义务,李某多次催要未果,将杨某诉至张北法院。判决生效后,杨某仍不履行给付义务,李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,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向杨某送达法律文书,同时启动财产查控程序。经查询,杨某名下无房产、车辆可供执行,银

行账户余额也不足以清偿债务,但其经营的小超市成为了执行的突破口。面对法院多次传唤,杨某总以各种理由推脱。为维护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,执行干警依法将杨某拘传到法院。

从下午3时到晚上9时,执行干警耐心向双方当事人释法明理,告知杨某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后果,促使杨某态度逐渐转变。最后,杨某同意将超市部分商品抵顶所欠本金及利息。为及时执行到位,6名执行干警连夜清点货物、办理交接手续,直至当晚10时完成全部执行流程。

席娟 李利伟

行唐法院:上门立案纾民困 服务到家暖民心

近日,行唐县人民法院立案庭接到80多岁的马奶奶电话,称4个女儿因为赡养问题产生分歧,希望通过诉讼的方式明确孩子的赡养义务,但自己行动不便,根本无法到法院办理立案手续。立案庭立即启动绿色通道,为老人提供上门服务。

立案庭工作人员赶到老人家中,耐心指导老人填写相关

法律文书,完成立案,并征得老人同意,当天就将案件移送至诉调对接中心调解委员会。调解员通过多次约谈和电话沟通,引导4个女儿要理性看待照顾母亲的责任,积极协商照顾方案。经过不懈努力,双方就赡养达成了一致意见。调解员前往老人家中,组织各方签署了调解协议。

孟翔 张皓皓

平山交通运输局开展道路养护专项督导 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



图为督导组一行沿古拦线进行实地检查。

当月,通往平山县沕沕水旅游景区的古拦线迎来自驾游高峰。为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,近日,平山县交通运输局领导班子成员带队深入农村公路一线,对重点路段养护工作开展专项督导检查,要求养护单位限期落实修复措施,确保隐患早发现、早处置。

目前,平山县交通运输局已针对旅游重点线路制定专项养护方案,增加养护人员和机械投入,确保农村公路“畅、安、舒、美”,让群众出行之路更添风景。

文/图 高士光 韩磊